

2023 年度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2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医疗保障的政策规定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我省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措施，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平台，组织制定和调整药品、医疗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制定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政策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出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等。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7 个机关行政处室，列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财政拨款	39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福建省医疗保障局主要任务是：全省医疗保障工作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精神，围绕“四个更大”重要要求和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目标，持续深化“药价保”集成改革，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推动我省医保领域发展指标达到全国前列。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健全医保制度体系。健全完善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个人账户划拨管理，统一规范门诊特殊病种政策，简化特殊病种确认手续，逐步探索由病种保障向费用保障过渡。落实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开展高额医疗费用支出预警监测，全面实行困难群体精准分档分类救助，建立防范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继续提升职工医保省级统筹调剂成效，健全完善省市的责任共担机制，推动医保制度政策统一、规范标准统一、管理服务一体。

（二）稳步提升待遇保障水平。完善医保筹资机制。合理划分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比重，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落实持居住证参加居民医保政策，推进统一社会保险费征收模式。巩固提升医保待遇水平。加强医保基金中长期精算平衡和待遇评估，继续调整完善城乡居民医保住院待遇，加快补齐城乡居民保障短板，力争尽快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发挥补充保障作用，支持“惠闽宝”“惠厦保”等政府定制型商业补充保险规范发展，完善职工个人账户购买补充保险功能，做好经办服务、信息共享和监管协同等方面衔接。

（三）持续深化医保领域改革。继续扩大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覆盖面，做好我省牵头组织2类医用耗材省际联盟采购落地工作，推动更多质优价廉药品耗材落地使用。继续实施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加强支付方式改革运行监

测和评估，调整优化病种收费标准，增强支付方式改革与医疗服务供给协同性。稳妥有序开展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加快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审核，健全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进入和退出机制，支持医疗技术创新发展和临床应用。加强医药价格指数编制和监测分析，提升厦门市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国家试点。

（四）加强医保基金综合监管。针对不同监管对象多发、高发的违规行为特点以及每年发生的热点、难点等问题，开展有针对性的重点专项检查。加强多部门联动监管，健全“一案多查”“联合惩戒”机制。完善医保信用管理、大数据智能监控、专家评审制度等，强化事前提醒、事中监控、事后稽核全流程监管，推进医保基金监管示范工程，探索适应支付方式改革的基金监管模式，促进医疗服务行为更加规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2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10.88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729.72	支出合计	4729.7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729.72	4729.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0.88	4710.8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10.88	4710.88									
2101501	行政运行	1177.54	1177.54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73	217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60.34	136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4	1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4	18.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4	18.8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729.72	1196.38	3533.34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0.88	1177.54	3533.34	0	0	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10.88	1177.54	3533.34	0	0	0
2101501	行政运行	1177.54	1177.54		0	0	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73		2173	0	0	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60.34		1360.34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4	18.84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4	18.84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4	18.84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2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10.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729.72	支出合计	4729.7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29.72	1196.38	353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0.88	1177.54	3533.3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10.88	1177.54	3533.34
2101501	行政运行	1177.54	1177.54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73		217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60.34		136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4	1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4	18.8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4	18.8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729.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4.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8.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
310	资本性支出	217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96.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4.88
30101	基本工资	200.76
30102	津贴补贴	195.96
30103	奖金	314.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15
30201	办公费	18
30204	手续费	0.2
30207	邮电费	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9
2、公务接待费	6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 规划	总体绩 效目标	支出 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备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本级）收入预算为4729.72万元，比上年减少7352.54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将2021年中央财政下达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结余和结转资金纳入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是2023年中央财政下达、省财政预算安排局本级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相比上年度有大幅度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收入 4729.72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729.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352.5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将 2021 年中央财政下达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结余和结转资金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二是 2023 年中央财政下达、省财政预算安排局本级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相比上年度有大幅度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196.38 万元，项目支出 3533.3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729.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352.54 万元，降低 60.85%，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下达、省财政预算安排局本级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相比上年度有大幅度减少。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01501-行政运行 1177.5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公务活动及运行支出。

（二）2101599-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60.3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公务活动支出。

（三）2210202-提租补贴 18.84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四）2101504-信息化建设 2173 万元。主要用于医保信息化系统平台项目建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196.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8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08.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2022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2023 年因疫情防控政策调整，根据国家和我省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规定，同时结合我省医保改革发展工作需要，恢复安排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控制额度）19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25 万元，降低 89.87%。主要原因是根据省委省政府有关压缩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5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2022 年公务活动减少，2023 年公务活动将恢复正常。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本级）共设置 4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533.3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33.00	
	财政拨款：		133.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与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持续开展医保稽查稽核，现场稽查医保“两定”机构的数量	≥400家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维护运营故障不超过天数	≤3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住院目录内报销比例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0%

社会公益研究(医保研究院)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7.54	
	财政拨款：		67.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54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与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持续开展医保稽查稽核，现场稽查医保“两定”机构的数量	≥400家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维护运营故障不超过天数	≤3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住院目录内报销比例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0%

省医保局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18.80	
	财政拨款：		118.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8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与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运行发生的费用在不超过上年度基础上有效提升综合监管	≤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持续开展医保稽查稽核，现场稽查医保“两定”机构的数量	≥400家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维护运营故障不超过天数	≤3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住院目录内报销比例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0%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214.00	
	财政拨款：		3214.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14.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与水平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运行发生的费用在不超过上年度基础上有效提升综合监管	≤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持续开展医保稽查稽核，现场稽查医保“两定”机构的数量	≥400家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维护运营故障不超过天数	≤3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住院目录内报销比例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2.9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 3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无安排购置车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